

采购货物合同

合同编号：34031120251013000001

采购单位（甲方）：凤阳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供货商（乙方）：凤阳县奔图科技有限公司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相关法律法规，签署本合同。

一、采购货物

序号	商品名称	品牌	数量	单位	成交单价（元）
1	空调挂机	美的 35	10	套	2950.00
2	空调柜机	美的 72	1	套	5900.00
合同总价（元）		35400.00			
合同总价（大写）		叁万伍仟肆佰元整。			

二、支付与交付

1、货物交付

乙方在约定时间内将产品等附随材料交付至甲方指定的地点。

2、安装与验收

乙方在甲方指定的时间内，按照甲方的要求完成货物的安装调试。甲方在收货后对商品进行验收。

3、货款结算

验收项目验收合格后，甲方应于收到发票后7个工作日内将合同款打至乙方指定账户。甲方未收到发票的，有权不予支付相应款项，并不承担延迟付款责任。

三、售后服务

货物质保期自甲方收货之日起至质保期届满且经甲方确认无任何质量问题时止。商品的退换及售后服务按照《安徽省政府采购“徽采云”电子卖场网上超市供应商承诺书》及各类商品各自的国家标准执行。

四、知识产权及其他民事权利的保护

乙方保证向甲方交付的货物等，不会侵犯任何第三人的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商业秘密、其他知识产权或其他民事权利。如乙方违反上述规定，则乙方应负责消除甲方拥有并使用乙方交付的货物等所存在的全部法律障碍，并赔偿甲方的损失。

五、违约责任

1、甲方逾期支付货款或无正当理由拒付货款的，应向乙方偿付合同总价__%的违约金。

2、乙方逾期供货的，自逾期之日起，应立即采取补救措施，并赔偿甲方合同总价款的___%作为违约金。

六、合同生效及其他

1、本合同一式2份，本合同经甲乙双方加盖公章后生效，为方便双方操作，扫描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双方可友好协商解决或向集采机构反映。协商不成的，可向供货商所在地人民法院诉。

----- 以下无正文 -----

甲方（公章）：

法定（授权）代表人：

电话：

开户银行：

账号：

签订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公章）：

法定（授权）代表人：李国巍

电话：

开户银行：安徽凤阳利民村镇银行
有限责任公司

账号：20000344395210300000018

签订日期：2025年10月13日